

# 113 年法務部矯正署辦理毒品防制基金業務計畫 執行成果報告

一、業務計畫名稱：矯正觀護社區預防毒品防制計畫

計畫項目：補充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人力資源計畫

二、中央主辦機關：法務部(矯正署)

三、計畫總經費：38,808 千元

四、實際支用經費總額：3,684 萬 5,868 元(執行率 94.94%)

五、執行概況：

## (一)業務面

1. 本計畫 113 年進用 54 名個案管理師（下稱個管師），除 3 所外役監獄（明德外役監、自強外役監、八德外役監）、金門監獄、綠島監獄及明陽中學外，其餘 45 所矯正機關配有個管師，其中臺南監獄分配 2 名(含明德戒治分監 1 名)，另配合本署「矯正機關心理社工專輔人力試辦計畫」之推動，自 111 年起，於試辦機關臺北監獄分配 5 名、桃園女子監獄分配 3 名、臺北看守所分配 3 名，其餘 41 所矯正機關各分配 1 名，分配人力如下表 1：

序號	機關名稱	個案管理人力	備註
1	臺北監獄	5	心社試辦計畫試辦機關
2	桃園監獄	1	
3	桃園女子監獄	3	心社試辦計畫試辦機關
4	新竹監獄	1	
5	臺中監獄	1	
6	臺中女子監獄	1	
7	彰化監獄	1	
8	雲林監獄	1	
9	雲林第二監獄	1	
10	嘉義監獄	1	

序號	機關名稱	個案管理人力	備註
11	臺南監獄	1	
	臺南監獄(明德戒治分監)	1	施用毒品犯輔導專責分監
12	明德外役監獄	0	無毒品犯
13	高雄監獄	1	
14	高雄第二監獄	1	
15	高雄女子監獄	1	
16	屏東監獄	1	
17	臺東監獄	1	
18	花蓮監獄	1	
19	自強外役監獄	0	無毒品犯
20	宜蘭監獄	1	
21	基隆監獄	1	
22	澎湖監獄	1	
23	綠島監獄	0	暫無人力分配
24	金門監獄	0	暫無人力分配
25	新店戒治所	1	
26	臺中戒治所	1	
27	高雄戒治所	1	
28	臺東戒治所	1	
29	泰源監獄	1	
30	東成監獄	1	
31	武陵外役監獄	1	
32	敦品中學	1	
33	勵志中學	1	
34	誠正中學	1	
35	明陽中學	0	暫無人力分配
36	臺北看守所	3	心社試辦計畫試辦機關
37	臺北女子看守所	1	
38	新竹看守所	1	

序號	機關名稱	個案管理人力	備註
39	苗栗看守所	1	
40	臺中看守所	1	
41	彰化看守所	1	
42	南投看守所	1	
43	嘉義看守所	1	
44	臺南看守所	1	
45	屏東看守所	1	
46	花蓮看守所	1	
47	基隆看守所	1	
48	臺北少年觀護所	1	
49	臺南少年觀護所	1	
50	八德外役監獄	0	無毒品犯
51	臺南第二監獄	1	
	合計	54	

表 1-各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分配表

2. 鑑於毒品施用者的問題常具有高度複雜性，可能伴隨其他疾病共病、人際及家庭關係受損或甚至影響工作職業能力，需透過個案管理提供整合性協助。依本署「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工作指引」、「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」、「毒品施用者之個別化處遇流程」之內涵與精神，協助矯正機關主要承辦人推動毒品犯處遇及社會復歸轉銜等業務，說明如下：
- (1) 協助推動個案管理。(如協助建立個案專卷、控管個案進入處遇期程並了解處遇執行情形、依個案需求協助建議調整處遇、協助個案於相關科室處遇之橫向聯繫等。)
  - (2) 協助掌握個案社會復歸轉銜相關需求及轉介事宜。(如協助轉介機關內相關科室或人員，以連結衛政、社政、勞政及更保等相關資源。)
  - (3) 協助處遇課程執行、師資聯繫、課程調整及精進事宜。

(4) 協助毒品犯處遇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編撰等事宜。

(5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## (二) 管理面

1. 113 年度 54 名個案管理人力進用情形分析(以統計 113 年 12 月進用人力為基準)

(1) 人力續任比：矯正機關自 108 年 3 月起陸續進用個管師，統計截至 113 年底止，為機關初始進用人力且續任至今者計 13 名；非 108 年初始進用者計 41 名，如下圖 1。

(2) 另 113 年底個案管理人力擬再續任至 114 年者計 47 名，預計即將新進任用者計 7 名，如下圖 2。未續任之 7 名個管師中，臺南監獄 1 名個管師於 114 年轉任該監約用社工人員、新竹看守所 1 名個管師於 114 年轉任臺中看守所約用社工人員，共 2 名轉以社工身份持續留於矯正機關服務；另 5 名個管師因有其他生涯規劃而未續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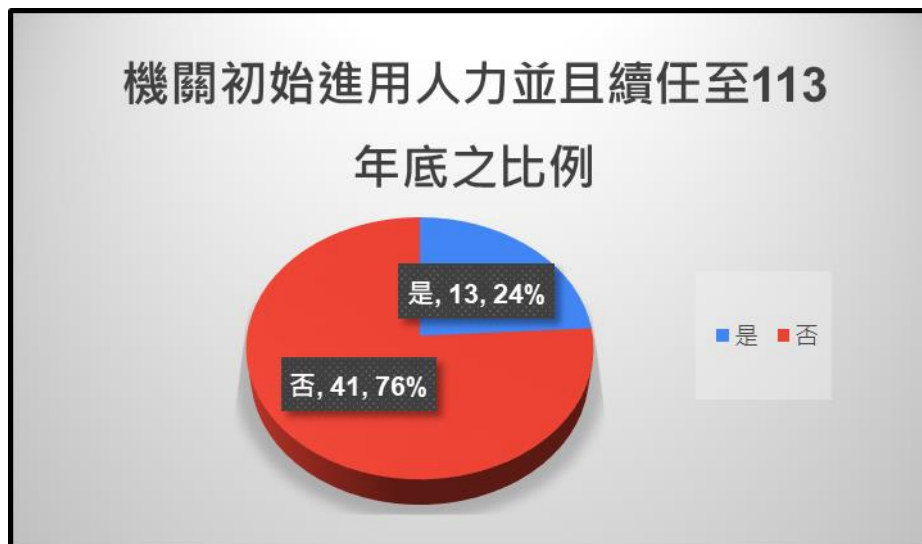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-機關初始進用人力並且續任至(113)年底之人數比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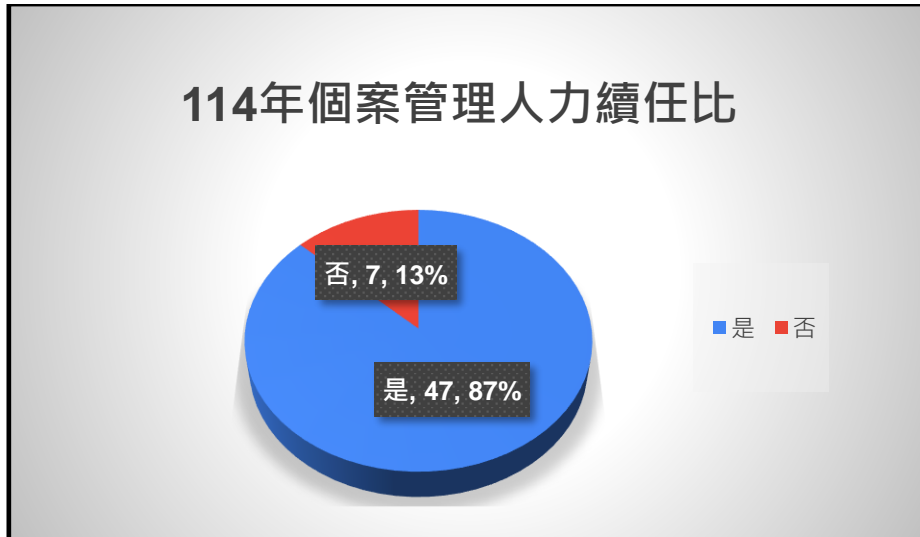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14 年個案管理人力續任比

(3) 人力性別比：經統計男 6 名；女 48 名，如下圖 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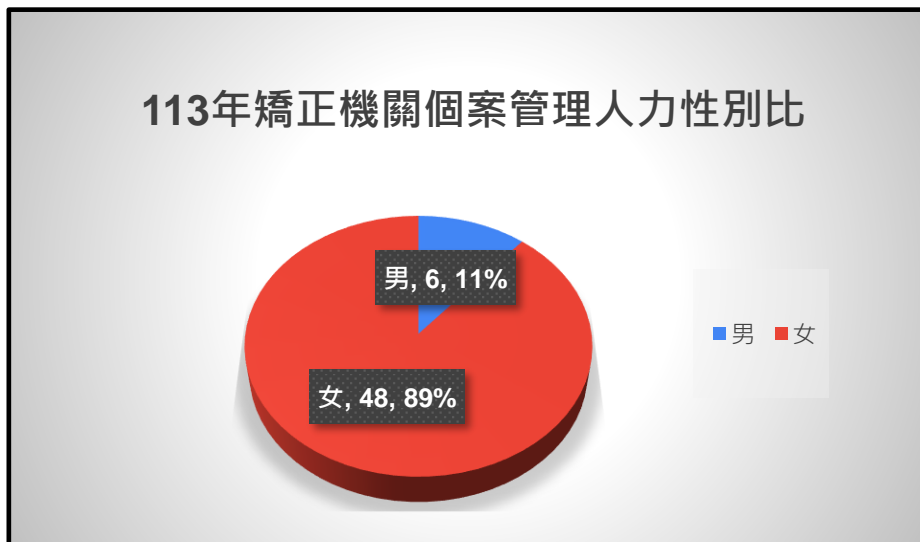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-113 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性別比

(4) 人力學歷比：經統計碩士 7 名；學士 47 名，如下圖 4。

113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學歷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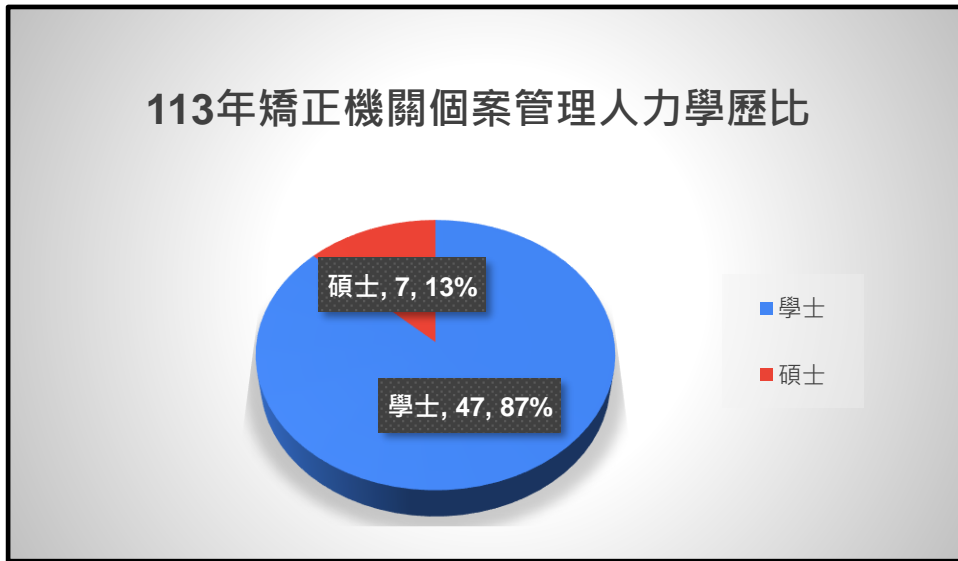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-113 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學歷比

(5) 人力證照比：經統計無專業特殊證照 41 名；具專業特殊證照 13 名，包含：具護理師證者 4 名(其中 1 名另具營養師證)、具社工師證者 2 名、具教師證者 3 名、具會計技術士證者 1 名、具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者 1 名、具電腦軟體應用乙級證者 1 名、廣告設計丙級證者 1 名，如下圖 5。

113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證照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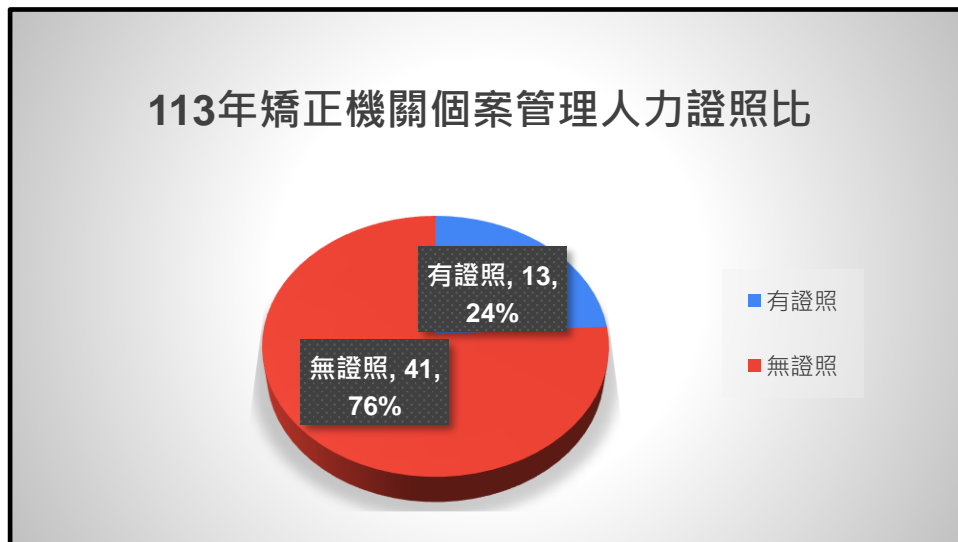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-113 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證照比

(6) 個案管理人力學歷(系所別)分析：經統計社工 13 名、心理 10 名、犯罪 2 名、教育 3 名、法律 5 名、醫護 6 名、商管 7 名及其他 8 名，如下圖 6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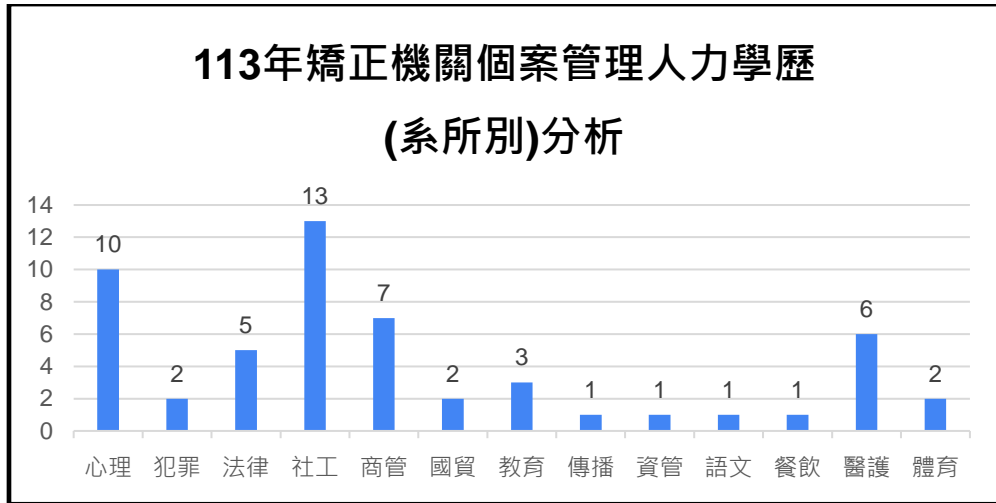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-113 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學歷(系所別)分析

(7) 個案管理人力年齡分析：經統計 31~40 歲區間計有 24 名為最大值，如下圖 7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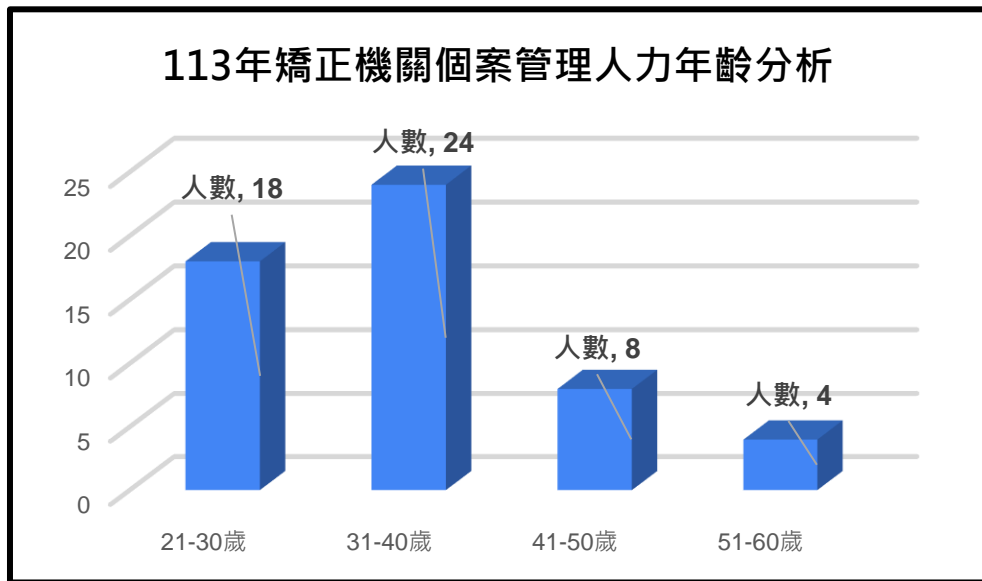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7-113 年矯正機關個案管理人力年齡分析

2. 個管師參與相關研討會或教育訓練情形：

(1) 為持續提升個管師之專業知能，以協助機關精進毒品犯處遇效能，本署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函頒所屬「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人力繼續教育訓練說明」，要求個管師每年需接受「藥(酒)癮」或「個案管理」相關主題之繼續教育訓練達 10 小時以上，並列為年終考核之重要參據。經統計 113 年度 54 名個管師接受教育訓練均達 10 小時以上。

- (2) 統計 54 名人力於 113 年參與內、外部毒品研習/督導/訓練課程次數：累計 539 次，平均每名約 10 次(無條件進位)。
- (3) 統計 54 名人力於 113 年參與內、外部毒品相關會議次數(研討會/觀摩會計入此欄)：累計 269 次，平均每名約 5 次(無條件進位)。
- (4) 以臺北少年觀護所及臺東戒治所 2 名個管師為例(113 年參與相關研討會、教育訓練及相關單位舉辦之聯繫會議分別為 12 次及 7 次)，其實際參與訓練課程及會議名稱如下表 2、3：

113 年臺北少年觀護所—個管師教育訓練	
日期	場次名稱
3 月 12 日	113 年度觀察勒戒業務研習班第 2 期
3 月 28 日	113 年毒品收容人復歸轉銜業務協調聯繫會議
5 月 7 日	113 年度高關懷及受保護處分少年暨更生受保護人個案研討會
5 月 30 日	2024 毒品處遇制度與再犯預防研討會
6 月 13 日	113 年第 2 季毒品收容人復歸轉銜業務協調聯繫會議
7 月 26 日	《毒品與犯罪心理學》
9 月 13 日	113 年法務部矯正署中區毒品暨酒駕犯處遇人員教育暨督導訓練
9 月 27 日	113 年度促進毒品施用及戒治者就業服務計畫聯繫會報
9 月 30 日	113 年第 3 季毒品收容人復歸轉銜業務協調聯繫會議
10 月 4 日	113 年法務部矯正署中區毒品暨酒駕犯處遇人員教育暨督導訓練
10 月 16 日至 10 月 18 日	113 年度「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專業人員 Level 1 訓練課程」
12 月 24 日	113 年第 4 季毒品收容人復歸轉銜業務協調聯繫會議

表 2-臺北少年觀護所個管師參與相關研討會或教育訓練情形

113 年臺東戒治所—個管師教育訓練	
日期	場次名稱
5 月 3 日	113 年度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分級訓練(毒品個案的管理與輔導)
6 月 19 日	113 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跨部門個案研討會議
6 月 20 日	113 年度臺東地區矯正機關社工人員聯合督導計畫(多元需求個案與轉銜實務督導)
7 月 2 日	113 年科學實證之毒品處遇個案研討會暨網絡聯繫會議
7 月 2 日	113 年度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--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 Level 3 課程

7月18日	113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跨部門個案研討會議
8月6日	113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跨部門個案研討會議

表 3-臺東戒治所個管師參與相關研討會或教育訓練情形

### (三)經費面

1. 「補充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人力資源計畫」核定總預算數為新臺幣(以下同)38,808 千元，合計請撥經費數為 37,150 千元（第 1 次請撥 11,650 千元，第 2 次請撥 8,750 千元，第 3 次請撥 8,750 千元，第 4 次請撥 8,000 千元），實際支用經費總額為 3,684 萬 5,868 元，繳回賸餘款 30 萬 4,132 元。本項計畫之累計實支數占預算數(執行率)94.94%。
2. 計畫用人經費項目，包含約用人員薪資、加班費、勞工保險(普通事故保險費+職業災害保險費)、就業保險費、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、健保費、勞工退休金、年終獎金、年終獎金補充保費、資遣費預備金、差旅費等項目。
3. 毒品防制基金 113 年度補充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人力資源計畫-各科目支用情形表，如後附件 2。

### 六、效益評估

1. 有別於矯正機關各類教化人員必須兼辦各類業務，個案管理師係以專責協助辦理毒品犯收容人處遇業務之目的進用，能落實毒品犯個案管理工作，並優化處遇效能。個案管理師透過不同角度與身份與收容人晤談，提升收容人參與處遇課程意願，同時提高團體課程執行效果。
2. 統計 54 名個案管理師於 113 年執行毒品防制效益數據：
  - (1) 直接效益：以個管師對於毒品犯個案之「晤談」次數，呈現矯正機關個管師整體服務量能，113 年針對進入進階處遇個案，共計晤談 5,189 人次。
  - (2) 間接效益：各矯正機關進用個管師，協助機關毒品犯處遇計畫之推動，協助辦理個案研討、復歸轉銜等相關會議，並將個案

問卷及處遇相關資料彙整，乃機關執行毒品犯處遇中不可或缺之角色。經由個管師協助，「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」113年具有以下績效：

- A. 各矯正機關毒品收容人接受基礎處遇 2 萬 5,222 人，進階處遇 7,669 人。
  - B. 施用毒品犯接受團體處遇共計 6,183 人、75,935 人次。
  - C. 施用毒品犯接受個別處遇共計 4,581 人、14,143 人次。
  - D. 個案管理師協辦個案研討會 282 場次。
  - E. 個案管理師協辦課程檢討會 267 場次。
  - F. 個案管理師協辦復歸轉銜會議 77 場次。
  - G. 另配合本署「毒品施用者之個別化處遇流程」之執行，截至 113 年 12 月底，54 名個案管理師配合各機關之教化輔導及心理、社工專業人員，協助辦理施測七大問卷（含毒品施用者評估問卷、毒品施用者處遇前篩選表、毒品施用者團體個別前後測問卷、毒品施用者結案報告表、毒品施用者出監生活計畫調查表等）共 19,110 份。
3. 此外，不同專業背景之個案管理師，可進一步提供與其專業領域相關之處遇服務，例如：有護理師經歷者，提供精神疾病、HIV、懷孕藥癮個別評估與衛教；有社會工作經歷者，更能提供個案復歸社會之諮詢與協助。
4. 綜言之，個管師的進用，讓機關推動「科學實證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」得以更順暢、更精緻、更有效率，除上揭可量化之績效呈現外，另以相關業務項目舉例說明如表 4：

業務項目	進用前	進用後
學員篩選	有意願者或管教人員安排	以協助實施「毒品施用者評估問卷」、「毒品施用者處遇前篩選表」篩選學員，並適時與學員晤談，提升學員參與課程意願，增加處遇之效能。 (評估符合有需求、意願或具風險程度任一情況者，須安排進階處遇)

業務項目	進用前	進用後
與學員互動	較無互動	關心學員上課狀況、互動增加，利於課程推展。
處遇課程參與	較少	能積極隨班參與、拍照等，觀察學員當下反應並加以記錄，作為檢討依據，以利後續課程進行。
師資聯繫	弱	有較充足之時間與師資溝通、討論處遇課程之進度及時程規劃。
師資接待	弱	能協助師資到機關後上課前的接待與進出戒護區的引導。
個案專卷	建立個案專卷效率較低	毒品處遇主要承辦人常有假釋、累進處遇等其他教化行政業務，無暇兼顧。個管師能有效率地建立個案專卷，以落實個案管理。
教育訓練	相關教育訓練較少	個管師每年均需接受個案管理及藥酒癮相關教育訓練，以提升個管師專業知能，並增進收容人處遇效能。
教師課程調整	較不靈活	協助調度課程，靈活度佳。
個案處遇之執行狀況	掌握度較低	對個案處遇情形掌握度高，利於彈性調整處遇方式。
與場合聯繫	功能較弱	能即時了解與處理個案於場合或課程的問題。
橫向聯繫	較弱	與各科室有較多的時間溝通，加速行政流程與增進科室間合作品質。
與四方連結單位聯繫	弱	有利與各社會資源之聯繫溝通，如：更保、醫療機構、就業服務中心、毒防中心、相關民間單位等。
對個案及家屬提供的服務	較少	個管師與個案進行晤談，視其情況及需求提供、調整適切之服務；亦較有餘裕提供家屬服務(如於接見室、懇親會場提供家屬藥癮衛教服務)。

表 4-矯正機關毒品犯處遇於進用個管師之前後差異表

七、建議事項：無。

八、附件：

1. 辦理成果照片：以花蓮監獄、屏東監獄、苗栗看守所、彰化看守所、武陵外役監獄、雲林第二監獄、臺中監獄為例，圖示如後：

2. 毒品防制基金 113 年度補充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人力資源計畫-各科目支用情形表(附件 2)。



個管師與毒品收容人個別晤談



個管師與毒品收容人個別晤談



個管師參加個案研討會議



個管師參與督導研習課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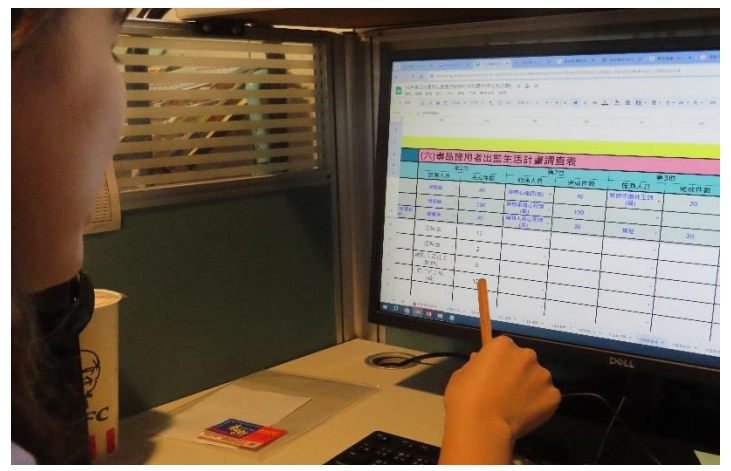
個管師協同治療師帶領專業處遇團體課程



個管師協助辦理毒品處遇家庭日活動



個管師彙整之毒品犯個案專卷



個管師協助填載毒品問卷調查表單